

航 标 动 态

津标警字〔2025〕39号

大沽口海事局：

即日起，撤除大沽沙航道潮流1号灯浮（航标编号：1375.2135）、大沽沙航道潮流2号灯浮（航标编号：1375.425）。航标参数见附件。

请发航行警告。



抄送：北海航海保障中心航标导航处

拟稿人：纪建峰

审核人：李阳

签发人：王立强

发出时间：2025年7月9日 08时24分

附件：航标参数

一、灯浮标

序号	航标编号	中文名称	位置（WGS-84）	灯质	形状特征	构造	用途种类	附记
1	1375.2135	大沽沙航道潮流1号灯浮	38° 49’ 30.1” N 118° 1’ 34.9” E	莫(0)黄 12秒	黄色柱形，顶标为黄色“×”形，标体明显处漆红白海上作业区标记	钢质浮标	专用标志-海上作业区	撤除
2	1375.425	大沽沙航道潮流2号灯浮	38° 54’ 57.2” N 117° 52’ 21.6” E	莫(0)黄 12秒	黄色柱形，顶标黄色“×”形，标体明显处漆红白海上作业区标记	钢质浮标	专用标志-海上作业区	撤除